

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DFHXCG-2024065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9万元, 招标人为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本次招标为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 公司职工约1300人。采购数量:约1300张, 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2、项目预算:蛋糕券结算价300元/张。供应商报价根据蛋糕券面值金额300元/张的基础上, 报蛋糕券升值后面值金额。(供应商蛋糕券面值金额报价低于300元/张为无效报价)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
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29 09:00到2024-10-10 17:30

获取方式: 报名者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0-21 14: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0-21 14:30

开标地点: 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开标室(扬州市扬子江中路189号院子进去右转上4楼)。

七、其他

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受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的委托，就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实施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项目概况

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10月21日14点 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DFHXCG-2024065号

2、项目名称：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2024-2025年度职工福利蛋糕券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39万元。蛋糕券结算价300元/张。供应商报价根据蛋糕券面值金额300元/张的基础上，报蛋糕券升值后面值金额。（供应商蛋糕券面值金额报价低于300元/张为无效报价）

4、采购需求：蛋糕券结算价300元/张，每年约1300张，按月采购，每月采购数量具体以采购人需求数量为准。本项目通过招标确定两家中标供应商，中标后由采购人职工自主选择任意一家中标供应商的福利蛋糕券，采购人根据职工选择需求向中标供应商进行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提供下列资料：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与第(6)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9)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注：以上资料新设立公司无需提供第(5) - (6)条，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5-6三项，

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投标人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9月29日至2024年10月10日，每天9:00至11:30，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报名者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现场报名获取。

3、地点：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扬州市扬子江中路189号院子进去右转上4楼)。

4、售价：人民币300元(报名时缴纳，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开标室(扬州市扬子江中路189号院子进去右转上4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纸质版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壹份(一般应为U盘或光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网”发布的信息。

4、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无。

5、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

地 址：扬州市瘦西湖路62号

联 系 人：钱鉴 199626000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地 址：扬州市扬子江中路189号

联 系 人：花建祥 0514-8288557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扬州市保安服务总公司

地 址：扬州市瘦西湖路62号

联 系 人：钱鉴

电 话：19962600002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东方华星建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地 址：扬州市广陵区广陵新城信息大道1号信息大厦 9楼

联 系 人：花建祥

电 话：15152743565

电 子 邮 件：99097239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花建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